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公司因 2024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10 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不存在重大分歧。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及审计工作正在推进中，年审会计师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获取审计证据、汇总分析整理相关审计底稿，并提交其所内质控部门进行复核，后续将根据复核意见，进一步完善相关程序和底稿。

根据公司与年审会计师沟通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会计师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不存在重大分歧。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6 年 4 月 17 日，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 日